

临沂市医疗保障局 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

临医保发〔2019〕18号

关于开展按病种收付费改革调研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局，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、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医疗保障、卫生健康主管部门；市直各医疗机构：

为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、控制医药费用不合理增长、减轻群众就医负担，根据2019年度重点工作计划，决定进一步推进我市按病种收付费改革，拟新增150个按病种收付费项目，总病数将达到300种以上。为确保工作顺利开展，决定对部分县区及市直医疗机构的按病种收付费情况进行调研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研内容

- 1、2018年以来156个按病种收付费开展病种例数、开展病人数及收付费执行情况，要列数据、看成效、说问题、提建议；
- 2、新增150个病种的推进措施以及建议适宜病种；
- 3、加大按病种收付费改革执行力度，在配套政策方面的问题；

题和建议。

二、调研方式

1、全市各县区和市直医疗机构要根据调研内容认真撰写调研报告,并对2019年按病种收付费改革的顺利推进提出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。

2、市医疗保障局、市卫生健康委选择市人民医院、市中心医院、沂水县、费县、临沭县开展实地调研。

3、实地调研通过召开座谈会,听取总体情况汇报;专家代表就具体病种在收付费执行中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;现场查看按病种收付费病例临床路径流程、协议签订、要求变更及缴费结算、绩效管理过程。

三、参加实地调研人员

县区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局分管负责人、业务科室相关人员,医疗机构分管负责人和相关科室人员、专家代表等。

四、实地调研时间

2019年3月上中旬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各县区、市直医疗机构调研报告于3月15日前分别报市医疗保障局规划财务筹备组、市卫生健康委规财科内网邮箱。

临沂市医疗保障局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科室:市医疗保障局规划财务筹备组)

临沂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19年3月8日

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

2019年3月8日印发

校核人:李文进